

甲. <止觀明靜>

止觀即應物稱理行骨體也。

應物則不動。稱理則無闇。故明靜行之用也。

今以行之用顯行骨體。是行之骨體用。由人從修。

若云寂照從法自爾則約性德。

蓋止觀明靜寂照之三隨義殊名其骨體

則同。

乙. <待絕> <滅絕> <寂照之行>

① 即暗動起明靜之用，無能破所破對待。

② 稱性故更無能絕之念。

③ 彰性德妙行。

丙. 智者大師 (538-597)。「東土小釋迦」

俗姓陳 名王道。光道。17歲現出家相

20歲受具足戒 60歲入滅。

大賢山 學律

大蘇山 證悟「法華三昧」

10/7/18 2-2

丁、〈法華前方便〉(三昧從定)。

凡登任者真修。(圓教)故以「十信」為「方便位」。因此、

「前方便」即是「五品弟子位」亦名「觀行即」。

戊、〈初旋陀羅尼〉即〈旋假入徑〉。

別〈百千萬億陀羅尼〉即〈旋徑入假〉。

〈法音方便陀羅尼〉即〈觀者方便得入中道〉。

所謂〈陀羅尼〉即「總持」，「持一切善法」，屬慧。

〈初旋〉即「空持」。

智者大師因入〈法華前方便〉三昧；而由「此定」得發「空持」。

因此、由「五品弟子位」之功轉入「十信相似位」(=初旋陀羅尼)。

己、「讚歎」法華經》。《無量壽經》。

① 〈讚法華經〉云「法門父母慧解由生本迹廣大微妙
難測四十餘年蘊之知誰可與唯獨明了
餘人所不見輟斤絕絃於今日矣」。

② 〈讚無量壽經〉云「四十、願莊嚴淨土華也寶樹易往

101.7.18²

無人。火車相現能改悔者尚復往生。

况戒慧薰修行道力故實不唐捐

梵音聲相實不誑人。

庚〈一一法門攝一切法〉

樂說稱理自在融通法義。

辛〈住此大師〉

通達止觀法門者。(=定慧等持)

壬〈觀行位。首楞嚴定〉

中道妙定。定散無二。則命終何妨在定。

法界次第初門卷上之上

陳隋國師智者大師撰

名色初門第一

一名 二色

今辨法界初門。先從名色而始者。至論諸法本原清淨。絕名離相。尚非是一。何曾有二。不
二而辨其二者。以行者初受一期妄報歌羅邏時。但有名色二法。當知名色即是一切世間出世間法之根本。能生一切法。普攝一切法。即是一切法。若諸大聖分別說一切法門。皆約名色而分別之。無有一法出於名色。故智度論偈云

一切諸法中 但有名與色

若欲如實觀 但當觀名色

雖癡心多想 分別於異事

更無有一法 出於名色者

一名 心但有字故曰名也。即是心及相應數法。雖有能緣之用而無質礙可尋。既異於色而有意識及諸數法種種之別名。故謂之為名也

二色 有形質礙之法謂之為色。是十入及一入少分。皆是質礙之法。並無知覺之用。既異於心意識法。故稱為色也

五陰初門第二

一色陰 二受陰 三想陰 四行陰 五

識陰

次名色而辨五陰者。以惑者迷名偏重故。大

聖教門開名則為四心。對色合為五也。此五通稱為陰者。往而釋陰以陰覆為義。能覆出世真明之慧。而增長生死。集散不絕。故通名為陰

一色陰 有形質礙之法名為色。色有十四種。所謂四大五根五塵。此之十四。並是色法也

二受陰 領納所緣名為受。受有六種。謂六觸因緣生六受。但境既有違順。非違非順之別。故六受亦各有苦受樂受。不苦不樂受之異也

三想陰 能取所領之緣相名為想。想有六種。謂取所領六塵之相。為六想也

四行陰 造作之心能趣於果名為行。行有六種。大品經中。說為六思。思即是行。謂於六想之後。各起不善業善業。無動業也

五識陰 了別所緣之境名為識。識有六種。即是六識。若諸論師多云。識在二心之前。諸大乘經中。明識最居後。今依經為次料。簡十二入初門第三

內六根入 一眼入 二耳入 三鼻入 四舌入 五身入 六意入

外六塵入 一色入 二聲入 三香入 四味入 五觸入 六法入

次五陰而辨十二入者。以惑者迷色偏重故。大聖教門。開色為十。心但為二。合為十二也。通稱入者。入以涉入為義。根塵相對則有識生。識依根塵仍為能入。根塵即是所入。今此十二從所入受名。故通受入名。內六入者。

此之六法親故屬內。爲識所依。故名爲入。亦名根者。根以能生爲義。此六既並有生識之功。故通名根也。

一眼入 身分對色。能見色之處名眼。眼是四大造色。體爲十色共成。所謂四大四微身根微。眼根微也。

二耳入 身分對聲。能聞聲之處名耳。耳是四大造色。亦爲十色共成。謂四大四微身根微。耳根微。

三鼻入 身分對香。能聞香之處名鼻。鼻是四大造色。亦爲十色共成。謂四大四微身根微。鼻根微。

四舌入 身分對味。能知味之處名爲舌。舌是四大造色。亦爲十色所成。謂四大四微身根微。舌根微也。

五身入 六分假合之體對觸。能覺。觸處皆名爲身。身是四大造色。但有九色所成。謂四大四微。身根微。

六意入 心對一切法。即有能知法之用。名之爲意。意者即心王也。是中除諸心數法。但取心王。以爲意入。

外六入者。此六法疎故屬外。識所遊涉。故名爲入。亦名塵者。塵以染汚爲義。以能染汚情識。故通名爲塵也。

一色入 一切對眼。所見之色名爲色。色有二種色。攝一切色。一正報可見色。衆生身色。青黃赤白黑色等。二依報可見色。外無。知青黃赤白黑色等也。

二聲入 一切對耳。所聞之色曰聲。聲有二

種聲。攝一切聲。一從正報色出聲。衆生語言音聲也。二從依報色出聲也。

三香入 一切對鼻。所聞之色名香。香有二種香。攝一切香。一正報色處香。衆生身中香臭也。二依報色出香。外一切無知色中所有香臭。

四味入 一切對舌。所知之色曰味。味有二種味。攝一切味。一正報色處味。衆生身中之六味也。二依報色處味。外一切無知色中所有六味也。

五觸入 一切對身。所覺之色名觸。觸有二種觸。攝一切觸。一正報色處觸。衆生身中。冷暖澀滑等十六觸也。二依報色處觸。外一切無知色中冷暖等一十六觸也。

六法入 一切對意。所知之法名法。法有二種法。攝一切法。一者心法。是中除心王。但取相應諸心數法也。二者非心法。即過去未來色法。及心不相應諸行。及三無爲法。

十八界初門第四

內六根界 一眼界 二耳界 三鼻界 四舌界 五身界 六意界

外六塵界 一色界 二聲界 三香界 四味界 五觸界 六法界

六識界 一眼識界 二耳識界 三鼻識界 四舌識界 五身識界 六意識界

次十二入。而辨十八界者。以惑者迷於名色俱重故。開色爲十。離名作八。合爲十八界也。通名界者。以界別爲義。此十八法各有別體。義無渾濫。故通受界名也。

內六根界 此具如前明。內六根入中分別其相。乃更加以界之名義者。欲使修觀之徒推析無謬。不滯十六知見之妄計也。

外六塵界 此具如前。外六塵入中分別其相。乃更加以界之名義者。意同六根。中立界名。

六識界者。若根塵相對即有識生。識以識別爲義。識依於根。能識別於塵。故此六通名識也。若了識從緣生。豈計有神使知認取也。

一眼識界 眼根若對色塵。即生眼識。眼識生時。即識色塵。故名眼識界也。

二耳識界 耳根若對聲塵。即生耳識。耳識生時。即識聲塵。故名耳識界也。

三鼻識界 鼻根若對香塵。即生鼻識。鼻識生時。即識香塵。故名鼻識界也。

四舌識界 舌根若對味塵。即生舌識。舌識生時。即識味塵。故名舌識界也。

五身識界 身根若對觸塵。即生身識。身識生時。即識觸塵。故名身識界也。

六意識界 五識生已即滅。意爲意識。此意識續生。意識生時。即識法塵。若五識能生意識。即以前五識爲根。後意識爲意識。此意識滅次識續生。是則前意識生後意識。如是亦脫傳受根識之名。皆以能生爲根。所生爲識。今說所生之識。爲意識界也。

十六知見初門第五
一我 二衆生 三壽者 四命者 五生者 六養育 七衆數 八人 九作者

①觸十(之)②知十(色)③法十(也)④[識]一⑤(意爲意識此)一⑥